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一、财务风险

（一）资本支出风险

根据发行人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未来仍将清洁能源和长江生态环保业务为重点，公司将继续在清洁能源领域、长江生态环保领域开展投资。发行人资金来源落实情况较好，资产负债率低，财务状况优良，不会对债务付息兑付产生不利影响。但是，依然不排除因重大外部环境变化导致资本支出增加的风险。

（二）汇率波动风险

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我国实行的是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在一定程度上保持了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相对稳定。但随着汇率市场化改革的深入，特别是在 2015 年 8 月 11 日，人民银行发布《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的声明》，强调“为增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的市场化程度和基准性，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自 2015 年 8 月 11 日起，做市商在每日银行间外汇市场开盘前，参考上日银行间外汇市场收盘汇率，综合考虑外汇供求情况以及国际主要货币汇率变化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提供中间价报价。”该声明优化了做市商的报价，进一步发挥市场汇率的作用，人民币与其他可兑换货币之间的双向汇率波动可能会更频繁。

发行人在国内主要以人民币开展业务，但根据国际业务发展需要，仍保留部分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人民币是受我国政府管制的非自由兑换货币。我国政府在外币汇兑交易方面的限制可能导致未来汇率相比现行或历史汇率波动较大，进而影响发行人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此外，发行人在全球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当未来可能发生的企业收购、工程承包或确认的资产、负债及净投资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货币表示时，可能会面临一定的外汇风险。

（三）流动性指标风险

受行业特性影响，电力行业流动性指标整体较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0.79 倍、0.78 倍，整体偏低，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水电站建设风险

大型水电站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建设规模大、施工强度高、工期长，对施工的组织管理和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能要求较高。如果在工程建设的管理中出现重大失误，水库移民搬迁安置进度滞后，则可能会对整个工程建设进度产生影响。

（二）业务结构单一风险

目前发行人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自电力销售。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电力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81.39%、75.44%、80.27%和 83.87%，业务结构比较单一。虽然单一的业务有利于公司专业化经营，但随着电力行业竞争加剧，业务结构较为单一将可能削弱公司经营的抗风险能力。

（三）上网电价调整风险

目前，我国发电企业上网电价受到政府的严格监管。根据 2015 年 3 月 15 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我国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重点和路径是：在进一步完善政企分开、厂网分开、主辅分开的基础上，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开放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根据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发行人将加快推进能源价格市场化，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总体思路，推进电力等能源价格改革，有序放开上网电价和公益性以外的销售电价，建立主要由市场决定能源价格的机制。

根据 2015 年 11 月 26 日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配套文件的通知》（发改经体〔2015〕2752 号）及配套文件《关于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的实施意见》的规定，国家将积极推进直接交易，对于发电企业与用户、售电企业直接交易的电量，上网电价和销售电价逐步实现由市场形成，逐步取消部分上网电量的政府定价；但该通知同时明确，在放开直接交易的同时，对于除优先发电、优先购电对应的电量外，发电企业其他上网电量价格主要由用户、售电主体与发电企业通过自主协商、市场竞价等方式确定。

2017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发布《关于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的通知》（发改运行〔2017〕294 号），明确国家规划内的既有大型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发电通过优先发电计划予以重点保障。优先发电计划电量不低于上年实际水平或多年平均水平，价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跨省跨区电能交易价格形成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5〕962 号）有关精神执行；优先发电计划电量以外部分参加受电地区市场化竞价。

根据 2019 年 5 月 15 日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 号）及国家相关文件精神，为实现一般工商业平均电价再降低 10%的要求，继续采取第二批降价措施。

根据 2021 年 6 月 7 日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 2021 年新能源上网电价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833 号），2021 年起，新建项目上网电价，按当地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新建项目可自愿通过参与市场化交易形成上网电价。

国家未来出台的各项影响电力市场的政策和法规若涉及上网电价的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发行人的业务和运营造成一定影响。

（四）安全管理风险

公司运营管理的梯级电站均为长江干流上的巨型水电站，担负防洪、发电、航运、补水等多项任务，调度需求多，运行条件复杂；所属电站机组容量大、台数多，设备种类多、长周期运行，设备运行管理难度大，且各电站均处于长江干流，大坝安全管理责任重大。建设管理方面，溪洛渡、向家坝、乌东德、白鹤滩工程尾工中存在较多高风险作业项目；葛洲坝电站机组改造增容工作与电力生产同步进行；部分参股企业安全管理体系还不健全，安全生产基础比较薄弱，公司对其安全管控的方式仍需探索。上述各项工作中均存在一定风险。

（五）自然灾害风险

长江流域发生的地震等自然灾害可能会引起山洪、塌方、泥石流等地质灾害，进而对发行人的发、供电设施产生影响，对发行人未来收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海外投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海外投资业务有较大发展。发行人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寻找投资机会，海外业务会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外交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海外业务所在地可能存在的政局不稳、经济波动、贸易摩擦、军事冲突、自然灾害、政策和法律不利变更、国际诉讼和仲裁都可能影响到发行人海外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工程实施，进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海外投资与收购可能因国际经济及政治状况受到影响，同时也将面临国际竞争对手的直接竞争。此外，公司目前对国外的文化习惯、商业环境和法律环境还不甚熟悉，员工的观念和知识结构以及企业管理方式尚不能完全适应国际化经营的需要。由于地域和文化差

异，公司的外籍员工适应公司管理模式也需要过程，上述因素将导致公司在海外投资业务上面临一定的挑战。

（七）经济周期风险

电力需求与经济周期高度相关。当国内外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经济发展对电力的需求量随之增加；当经济增长缓慢或处于低谷时，经济发展对电力的需求量将相应减少。目前，国际及国内经济形势仍然有诸多不确定因素，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电力需求将可能减少，从而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三、管理风险

（一）对下属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始终保持着较好的发展势头，资产规模、收入及盈利规模稳健增长，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下属分支机构的数量也随之增多，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因而存在着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的关联方较多，包括控股股东、子公司、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一些关联交易，若发行人业务发展对关联交易有较高的依赖，将可能会给发行人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一）移民政策调整风险

国家发改委在批复关于《同意金沙江乌东德和白鹤滩水电站开展前期工作》的文件中，提出了“先移民，后工程”的水电开发新方针。新方针提出水电项目需依据审核批准的移民安置规划实施移民先行搬迁，并且按照工程进度分阶段先行完成移民搬迁安置工作，不得采取移民临时搬迁过渡措施。《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提高了移民补偿补助标准并扩大了补偿范围，水电项目投资中征地移民支出大幅增加，工程总投资成本相应提高。新的移民方针以及移民安置条例将对发行人水电站项目的建设进度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发行人建设成本增加。

（二）税费标准变更风险

发行人享有一定政府部门补助与税费优惠。例如，在中西部地区，发行人下属部分子公司享有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税率 15%）。发行人目前享有的税收优惠可能受财税政策调整、税费标准变更等因素影响，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确定性。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98 号）、《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发行人所属风力发电企业享受风力发电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若未来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与发行人相关的其他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发行人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9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10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0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1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11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2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2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7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7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8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9
财务报表.....	4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1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集团公司/三峡集团	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¹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集团	指	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¹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7]69 号）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发行人名称由“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更名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变更为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三峡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Three Gorges Corporation
外文缩写（如有）	CTG
法定代表人	雷鸣山
注册资本（万元）	21,15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1,217,161.35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10
公司网址（如有）	www.ctg.com.cn
电子信箱	Liu_jieke@ctg.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曾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电话	027-85086253
传真	027-85086234
电子信箱	liu_jieke@ctg.com.cn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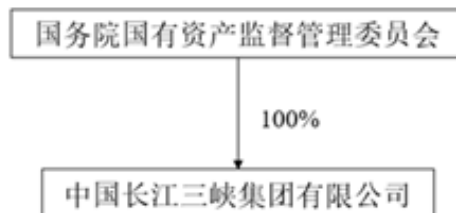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²受限情况：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1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³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²均包含股份，下同。

³2019 年 9 月 20 日，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全面推开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截至本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 10%的股权已在国有资产系统内完成了相关登记转让手续。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花梅	职工董事	聘任	2023 年 3 月	暂未完成
高级管理人员	王武斌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 年 4 月	暂未完成
高级管理人员	范夏夏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1 月	暂未完成
高级管理人员	张定明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3 月	暂未完成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4.29%。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雷鸣山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雷鸣山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韩君、李富民、王宜林、夏大慰、曲大庄、米树华、和广北、花梅

发行人的监事：暂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韩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曾义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良友、陈瑞武、曾义、吕庭彦、王武斌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是国内领先的清洁能源集团和全球最大的水电开发企业。

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水电业务、生态环保投资与运营、新能源业务、国际业务以及资本投资与工程技术咨询业务。（1）水电业务：三峡工程及长江干支流水电工程建设与运营；（2）生态环保投资与运营：培育长江生态环境保护相关产业、引导推动社会资本聚焦生态环境保护和清洁能源发展；（3）新能源业务：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开发与技术看务；（4）国际业务：在亚洲、欧洲、南美洲、非洲等地区和国家投资开发水电、风电等清洁能源；（5）资本投资与工程技术咨询业务：与水电、清洁能源相关的资本投资与工程技术咨询业务。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三峡集团可控装机规模达到 12,635.11 万千瓦，其中国内水电

7,823.91 万千瓦（占集团 61.92%），国内风电、光伏等新能源 3,076.27 万千瓦，国内火电 463 万千瓦，海外项目 1,271.93 万千瓦（其中水电项目 991.25 万千瓦，风电项目 114.95 万千瓦，光伏 165.73 万千瓦）。

2023 年 1-6 月，三峡集团实现发电量 1,716.32 亿千瓦时。其中，国内水电 1,076.59 亿千瓦时，国内新能源 313.24 亿千瓦时，国内火电 96.88 亿千瓦时，国际 229.62 亿千瓦时。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所在行业状况

1）电力行业基本情况。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电力行业发展迅速，我国电力装机容量持续增长。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 2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10.8%。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全国全口径火电装机容量 13.57 亿千瓦，同比增长 3.8%；水电装机容量 4.18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核电装机容量 0.57 千瓦，同比增长 2.2%；风电装机容量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7%；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4.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39.8%。绿色低碳转型效果继续显现。

2023 年 1-6 月，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发电量 4.17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8%，从分类型投资、发电装机、发电量增速及结构变化等情况看，电力行业延续绿色低碳转型趋势。

2023 年 1-6 月，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4.3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电力消费结构得到持续优化；电力生产延续绿色低碳趋势，高质量发展成效初显。

2）水力发电行业状况

我国水力资源丰富，开发利用率不高；水电装机总容量高，占全社会发电量的比例提高空间较大。截至 2023 年 6 月末，我国水电发电装机容量增至 4.18 亿千瓦，同比增长 4.5%。

（2）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全球最大的水电企业，世界水电行业的引领者

发行人现有装机容量巨大，未来资源储量丰富。截至 2023 年 6 月末，三峡集团国内水电总装机容量约 7,823.91 万千瓦，占全国水电装机容量的 18.72%；2023 年 1-6 月，三峡集团国内水电发电量达 1,076.59 亿千瓦时，占全国水电发电量 23.90%。长江流域六大运营电站总库容量约 918.93 亿立方米，流域面积超 100 万平方公里，形成淡水资源战略储备地。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拥有 70 万千瓦及以上水电机组 86 台，占世界 70 万千瓦及以上水电机组总数的 67.19%。

2）重要的国家战略地位

发行人下属的三峡工程具有巨大的社会效益和重要的国家战略地位，为世界水电提供了中国样本，是长江干流重点的防洪屏障、关键的控制性工程，也是当今世界最大的清洁能源基地和稳定电网的支撑电源点，在防洪、清洁能源提供、生态补水、航运改善等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

3）稳定的盈利水平，电价具有竞争优势

发行人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在成本结构、电能消纳、电价模式等方面保持较强的优势。

4）多元化的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和良好的信用水平

发行人不仅拥有灵活的股权融资途径，还持续通过债权融资获得资金支持。

5）可持续发展的环境友好型企业

发行人不断巩固公司在水电等可再生能源行业的领先地位，通过水电、风电和太阳能为客户提供清洁可再生能源，此外，还通过可持续的业务模式创造稳定的现金流，提升公司价值。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电力销售业务	540.63	266.92	50.63	83.87	551.99	240.28	56.47	78.39
工程业务	4.61	3.40	26.31	0.72	16.77	16.65	0.72	2.38
海外配售电业务	40.31	26.23	34.93	6.25	30.63	20.87	31.87	4.35
其他业务	59.05	53.94	8.65	9.16	104.77	80.31	23.35	14.88
合计	644.60	350.49	45.63	100.00	704.16	358.10	49.15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业务板块不涉及细分产品（或服务），本项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工程业务收入同比变动-72.51%，主要原因系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股权划转。
- （2）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变动-43.10%，主要原因系煤炭贸易业务收入减少。
- （3）工程业务成本同比变动-79.60%，主要原因系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股权划转。
- （4）其他业务成本同比变动-32.83%，主要原因系煤炭贸易业务成本下降。
- （5）工程业务毛利率同比变动 3,576.60%，主要原因系中国水利电力对外有限公司股权划转。
- （6）其他业务毛利率同比变动-81.20%，主要原因系除煤炭贸易外的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定位为：主动服务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等国家重大战略，在深度融入长江经济带、共抓长江大保护中发挥骨干主力作用，在促进区域可持续发展中承担基础保障功能，在推动清洁能源产业升级和创新发展中承担引领责任，推进企业深化改革，加快建成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跨国清洁能源集团。

围绕战略定位，三峡集团立足新时代新使命，要全力发挥好在促进长江经济带发展中的基础保障作用、在共抓长江大保护中的骨干主力作用、在带领中国水电“走出去”中的引领作用、在促进清洁能源产业升级中的带动作用、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的示范作用、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表率作用等“六大作用”，积极打造“六个平台”，努力实现“三大引领”，加快推进“三大转变”。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风险方面：（1）来水情况。由于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水电机组的售电收益，风险较为集中，虽然公司水库调节能力较强，但公司经营业绩受到机组所在流域来水等自然条件的影响较大。（2）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根据发行人的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未来仍将清洁能源和长江生态环保业务为重点，公司将继续在清洁能源领域、长江生态环保领域开展投资。发行人资金来源落实情况较好，资产负债率低，财务状况优良，不会对债务付息兑付产生不利影响。但是，依然不排除因重大外部环境变化导致资本支出增加的风险。（3）海外业务投资及运营情况。近年来公司对海外清洁能源的投资有所增加，海外投资面临的不确定性较大。

应对措施方面，发行人具备如下优势应对未来风险：（1）水电装机规模显著，发展潜力很大。三峡集团战略定位为成为具有强大创新能力和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跨国清洁能源集团，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国内水电总装机容量约 7,823.91 万千瓦，资产优质，行业地位显著。截至目前，公司位于长江干流 6 座梯级电站已全部投产发电。（2）梯级联合调度能力极强。公司在对三峡-葛洲坝水利枢纽综合利用的过程中，形成了一套可复制的水电联合调度管理新模式，随着乌东德、白鹤滩水电站资产完全投产发电，公司全面形成“六库联调”的新格局，电站安全性和发电能力不断提升。（3）业务结构多元化。除水电资产外，公司还积极发展境内外新能源业务，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境内新能源装机容量为 3,076.27 万千瓦。此外，公司还积极布局国际业务以及配售电等电力相关业务，多元化的业务结构可在一定程度上分散单一水电业务的经营风险。（4）盈利及现金获取能力极强。公司以水电生产为主业，近年来盈利及获现规模整体保持在极高水平。（5）财务弹性良好和融资渠道畅通。受益于资本实力的不断提升，公司财务杠杆控制在较低水平。此外，公司已形成以三峡债券为代表的债务融资渠道和以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00）及中国三峡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05）为载体的股权融资平台，融资渠道畅通，同时，良好的银企关系为发行人未来的资金平衡提供了有力保障。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和业务五方面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方面：本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不存在通过租借或其他方式临时占用他人资产，其资产是属于发行人所有和实际控制。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2、人员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高管不在实际控制人中任职或领取报酬。

3、机构方面：本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不存在与其他企业交叉或隶属关系，具有独立性。

4、财务方面：本公司具有独立的核算体系，财务机构独立决策，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账户独立。

5、业务经营方面：本公司具有健全的业务体系和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完整生产经营体系，自主负盈亏。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活动中，均由公司人员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公司对于出资人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全面管理公司、全资及控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公司内部关联交易定价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基础上制定，体现交易标的的市场价值；公司外部关联交易定价通过招标、询价、比选等竞争性报价的形式确定。

债券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安排：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交所相关定期报告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债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1
3、债券代码	155180
4、发行日	2019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2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3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专项用于碳中和）
2、债券简称	GC 三峡 01
3、债券代码	175797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3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3、债券代码	132018
4、发行日	2019 年 4 月 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4 月 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4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31.7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0.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赎回全部未换股的可交换债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普通投资者、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06 年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	06 三峡债
3、债券代码	120605、068022
4、发行日	2006 年 5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06 年 5 月 1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5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无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银行间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上交所：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银行间：询价交易、请求报价和点击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2016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G16 三峡 2
3、债券代码	136683
4、发行日	2016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2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 三峡 EB2
3、债券代码	132026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0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0.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赎回全部未换股的可交换债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2
3、债券代码	155181
4、发行日	2019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2 月 2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2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G19 三峡 4
3、债券代码	155681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G20 三峡 1
3、债券代码	163478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4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C 三峡 02
3、债券代码	185298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2 年 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G20 三峡 2
3、债券代码	163479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40 年 4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32018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G 三峡 EB1 报告期内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本公司决定在 2024 年 4 月 9 日及之前，触发“G 三峡 EB1”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均不行使“G 三峡 EB1”的提前赎回权利。

债券代码	132026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G 三峡 EB2 报告期内未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298
债券简称	GC 三峡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货币资金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未发现本公司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2026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货币资金偿债保障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未发现本公司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120605、136683、143745、155181、155180、132018、155681、163479、163478、175797、185298、132026

债券简称	06 三峡债、G16 三峡 2、G18 三峡 2、G19 三峡 2、G19 三峡 1、G 三峡 EB1、G19 三峡 4、G20 三峡 2、G20 三峡 1、GC 三峡 01、GC 三峡 02、G 三峡 EB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1、“三峡集团—中信证券—18 三峡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户”中的长江电力 A 股股票及孳息作为“G 三峡 EB1”债券的信托及担保财产； 2、“三峡集团—中信证券—G 三峡 EB2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中的长江电力 A 股股票及孳息作为“G 三峡 EB2”债券的信托及担保财产； 3、其他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担保、偿债计划和偿债保障措施正常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
固定资产	主要为水电、新能源发电资产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2.12	3.61	-41.33	主要系子企业应收票据减少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收款项融资	0.73	0.27	166.35	主要系子公司新增应收煤款汇票
其他应收款	55.56	40.56	36.98	主要系子公司新增外部应收股利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61	37.19	-39.22	主要系财务公司处置到期存单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3	0.04	-42.72	主要系财务公司外部贴现票据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82.78	26.07	217.58	主要为子公司新增租赁办公楼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403.86	39.48	-	9.78
固定资产	6,609.10	62.88	-	0.95
其他债权投资	27.97	10.79	-	38.58
应收账款	587.16	262.70	-	44.74
无形资产	1,130.73	20.14	-	1.78
在建工程	608.68	29.52	-	4.85
投资性房地产	26.07	1.87	-	7.17
长期应收款	209.74	6.93	-	3.30
合计	9,603.30	434.33	—	—

注：上表为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受限资产情况。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受限资产与 2022 年末无重大变化。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770.89	1,960.92	309.75	56.21	16.43	发行可交换债股票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
合计	5,770.89	1,960.92	309.75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44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4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44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20.98 亿元和 2,037.3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8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0.00	186.74	745.00	971.74	47.70%
银行贷款	-	104.79	64.73	896.05	1,065.57	52.30%
非银行金	-	-	-	-	-	-

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144.79	251.47	1,641.05	2,037.3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76.7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65.00 亿元，且共有 3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652.50 亿元和 5,875.3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9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88.75	334.44	1,569.70	2,092.89	35.62%
银行贷款	-	234.85	238.13	3,086.85	3,559.83	60.59%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23.94	23.94	0.41%
其他有息债务	-	7.44	0.32	190.94	198.70	3.38%
合计	-	431.04	572.89	4,871.43	5,875.3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96.7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978.31 亿元，且共有 166.7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448.53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⁴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拆入资金	-	13.01	-100.00	主要系财务公司拆入资金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14.98	5.01	198.77	主要系子公司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⁴ 境外债券人民币余额按照 2023 年 6 月 30 日汇率折算。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13.33	26.50	-49.69	主要系子企业承兑到期商业汇票
预收款项	0.38	0.29	33.26	主要系子企业新增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0.12	-100.00	主要系财务公司卖出回购业务融入资金减少
应交税费	74.88	48.59	54.12	主要系集团本部及子公司应交税费增加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57.6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5.2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是	56.21%	主要从事水力发电、投融资、新能源、智慧综合能源、抽水蓄能、配售电和国际业务等	5,770.89	1,960.92	309.75	107.96

注：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系披露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40.8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0.8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9.96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9.71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3.14	245.47	-45.76
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10	-7.57
3	利息保障倍数	5.78	6.60	-12.38
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95	2.86	3.12
5	EBITDA 利息倍数	5.33	5.51	-3.27
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7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2026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2
换股价格历次调整或修正情况	2022 年 7 月 21 日起由 25.60 元/股调整为 24.78 元/股；2023 年 7 月 21 日起由 24.78 元/股调整为 23.96 元/股
填报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最新换股价格（元）	23.96
发行后累计换股情况	共交换 0 亿元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	709,841,000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	155.95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1.56
质押物基本情况（包括为本期债券质押的标的股票、现金、固定资产等）	长江电力 A 股股票及其孳息
质押物价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1.56
可交换债券赎回及回售情况（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注：上表中股票市值按填报日收盘价计算。

债券代码	132018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换股价格历次调整或修正情况	2019 年 7 月 18 日起由 18.80 元/股调整为 18.12 元/股；2020 年 7 月 17 日起由 18.12 元/股调整为 17.44 元/股；2021 年 7 月 16 日起由 17.44 元/股调整为 16.74 元/股；2022 年 7 月 21 日起由 16.74 元/股调整为 15.92 元/股；2023 年 7 月 21 日起由 15.92 元/股调整为 15.10 元/股
填报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最新换股价格（元）	15.10
发行后累计换股情况	共交换 68.29 亿元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	1,678,340,569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	368.73
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市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2.80
质押物基本情况（包括为本期债券质押的标的股票、现金、固定资产等）	长江电力 A 股股票及其孳息
质押物价值与可交换债券余额的比例	2.80

可交换债券赎回及回售情况（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注：上表中股票市值按填报日收盘价计算。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6683
债券简称	G16 三峡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25.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溪洛渡水电站项目全部机组投产发电，电站装机容量 1,386 万千瓦；向家坝水电站项目全部机组投产发电，电站装机容量 640 万千瓦。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溪洛渡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0.7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35.32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73.43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28.27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02.94 吨，减排烟尘 463.58 吨。 2023 年 1-6 月，向家坝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29.50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90.44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721.14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307.95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968.40 吨，减排烟尘 284.90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55180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25.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

	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55181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55681
债券简称	G19 三峡 4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30.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75787
债券简称	GC 三峡 0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10.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5298
债券简称	GC 三峡 0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10.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63478
债券简称	G20 三峡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10.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63479
债券简称	G20 三峡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20.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32018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131.71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级开发方案的第一级，位于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会东县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交界的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工程开发任务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是“西电东送”的骨干电源点之一。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2023 年 1-6 月，乌东德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116.76 亿千瓦时，按可

	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352.03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650.20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1,179.28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1,774.75 吨，减排烟尘 256.87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32026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100.00
绿色项目进展情况	海上风电送出线路工程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投资决策。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 2×1,000MW，海缆送出工程拟采用柔性直流输电技术配套建设 1 座±500kV 海上换流站和 1 座±500kV 陆上集控中心，以及±500kV 直流海缆，截面为 2,500mm²。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项目尚未开工。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预期或实际环境效益	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海上风电送出线路工程项目建成后，预计平均每年可节省标煤约 0.50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09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64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2.96 吨，减少烟尘 0.53 吨。 2023 年 1-6 月，白鹤滩水电站实际发电量 212.92 亿千瓦时，按可减少煤电发电煤耗进行计算，实现的环境效益为：节省标煤约 641.95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185.68 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约 2,150.49 吨、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约 3,236.38 吨，减排烟尘 468.42 吨。
评估意见或认证报告的主要内容（如有）	无跟踪评估报告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2026
债券简称	G 三峡 EB2
债券余额	10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海上风电送出线路工程项目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完成投资决策。项目规划装机总容量 $2 \times 1,000\text{MW}$，海缆送出工程拟采用柔性直流输电技术配套建设 1 座 $\pm 500\text{kV}$ 海上换流站和 1 座 $\pm 500\text{kV}$ 陆上集控中心，以及 $\pm 500\text{kV}$ 直流海缆，截面为 $2,500\text{mm}^2$。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项目尚未开工。 白鹤滩水电站位于四川省宁南县和云南省巧家县境内，是金沙江下游干流河段梯级开发的第二个梯级电站，具有以发电为主，兼有防洪、拦沙等综合效益。电站上接乌东德梯级，下邻溪洛渡梯级。白鹤滩水电站设计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截至目前已全部机组投产发电。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海上风电项目送出线路工程具备以下科技创新属性： 阳江青州五、青洲七海上风电海缆集中送出工程项目作为世界级的柔性直流输电技术的示范项目，配套建设 1 座海上换流站和 1 座陆上集控中心，以及直流海缆。整体技术方案拟采用 $\pm 500\text{kV}$ 对称单极柔性直流输电系统，风电机组发出的电能通过直流海缆输送到阳江市阳西县的陆上集控中心。柔性直流输电技术的控制模式灵活、响应速度快、波形质量高，在远距离输电等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可适应于深远海大规模集约化的海上风电送出。 柔性直流输电技术是世界上最前沿的输电技术，能够弥补传统的长距离交流输电存在不足，可有效解决海上风电场大容量、远距离输电问题。 阳江青洲六海上风电场项目配套海上送出工程，输送容量 1000MW，拟采用高压交流输电方案，配套建设 1 座海上升压站和 1 座陆上升压站（陆上集控中心），以及从海上升压站至陆上升压站的交流送出海缆线路工程。阳江青洲六海上风电场风电机组发出的电能通过交流海缆输送到阳江市阳西县的陆上升压站升压后接入电网。阳江青洲六海上风电场项目送出工程采用风电机组与风电场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可有效提高海上风电管控能力与运维管理效率。 “风电机组与风电场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已列入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印发的《“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国能发科技〔2021〕58 号）重点任务。 金沙江白鹤滩水电站项目具备以下科技创新属性： 作为在建最大水电工程，白鹤滩工程具有多项世界之最：地下洞室群规模世界第一、单机容量 100 万千瓦世界第一、300 米级高坝抗震参数世界第一、圆筒式尾水调压井规模世界第一、无压泄洪洞规模世界第一、300 米级高坝全坝使用低热水泥混凝土世界第一。工程地质复杂、气候恶劣，工程综合技术指标位列世界前茅。在白鹤滩水电站工程建设中，先后攻克 300 米级特高拱坝温控防裂、全坝段使用低热水泥混凝土、巨型地下洞室群开挖围岩

	稳定等世界级技术难题，形成高流速泄洪洞混凝土“无缺陷”建造等一批先进工法。100 万千瓦水轮机组全面国产化，更标志着中国水电装备研制已进入“无人区”。研发运用大坝智能建造、安全智能管控、智慧管理平台，推动传统水电施工向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加速科技转化运用进程。 白鹤滩工程建设推动我国水电设计、施工、管理、装备制造全产业链、价值链和供应链水平显著提升，巩固了世界水电发展引领者地位。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
盖章页）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087,468,694.87	40,386,286,679.0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647,212,306.65	21,031,145,542.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587,090,662.58	649,567,603.65
应收票据	211,683,724.40	360,831,876.75
应收账款	58,538,318,420.42	58,716,340,125.03
应收款项融资	73,126,048.05	27,455,324.01
预付款项	13,834,754,030.99	10,685,809,303.3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5,556,140,136.01	4,056,276,673.1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732,581,942.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0	-
存货	2,631,410,487.77	2,146,186,853.93
合同资产	2,233,725,552.93	2,526,592,424.0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60,536,311.44	3,719,265,366.20
其他流动资产	2,946,916,830.79	2,599,711,369.71
流动资产合计	162,608,383,206.90	146,905,469,141.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24,969.74	4,408,408.37
债权投资	540,642,765.58	530,331,581.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2,656,153,705.88	2,796,705,316.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3,260,134,776.50	20,973,765,090.60
长期股权投资	181,974,140,821.42	175,773,032,926.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32,764,289.11	11,211,669,190.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610,294,489.89	13,087,166,324.01
投资性房地产	8,278,077,638.19	2,606,604,452.57
固定资产	663,021,950,642.87	660,909,676,091.17
在建工程	56,040,988,987.77	60,867,620,532.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8,242,744,244.46	8,858,460,846.41
无形资产	112,901,330,456.64	113,073,082,245.32
开发支出	152,829,256.38	133,064,530.87
商誉	14,639,759,055.34	14,751,386,955.93
长期待摊费用	431,582,207.99	492,540,47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12,251,616.10	15,034,521,80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98,898,520.97	20,770,737,773.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2,997,068,444.83	1,121,874,774,538.60
资产总计	1,295,605,451,651.73	1,268,780,243,679.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955,924,630.06	19,108,721,331.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1,300,62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4,679,231.39	309,285,144.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1,497,855,155.79	501,338,721.81
应付票据	1,333,498,702.35	2,650,387,640.18
应付账款	39,827,131,665.05	45,687,844,144.04
预收款项	38,167,057.49	28,641,497.04
合同负债	6,145,448,716.20	4,840,733,465.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012,365,983.5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391,295,444.10	1,755,252,999.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038,356,138.49	1,078,548,268.79
应交税费	7,488,246,916.33	4,858,773,219.51
其他应付款	46,208,485,611.32	42,732,685,214.1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454,960,922.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249,850,082.28	63,733,077,767.41
其他流动负债	10,084,454,807.69	8,367,217,281.39
流动负债合计	204,563,394,158.54	197,965,496,679.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301,032,457,133.72	264,831,330,915.03
应付债券	170,841,473,637.84	182,223,229,303.07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7,764,391,632.82	6,416,209,154.66
长期应付款	10,735,026,831.73	11,951,968,072.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9,239,110.84	71,104,169.80
预计负债	2,837,951,531.61	2,552,720,784.27
递延收益	720,503,467.91	721,179,14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10,386,771.45	8,813,915,73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18,083,474.83	2,747,183,057.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329,513,592.75	480,328,840,331.93
负债合计	711,892,907,751.29	678,294,337,01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171,613,501.31	212,171,613,501.31
其他权益工具	5,689,918,966.65	11,873,191,443.07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3,989,056,603.78	9,972,641,509.44
资本公积	37,420,625,149.70	42,224,574,867.5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829,445,538.15	-10,913,902,079.35
专项储备	139,249,073.02	27,298,312.83
盈余公积	31,960,762,916.51	31,960,762,916.5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02,019,862,629.30	96,569,582,245.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0,572,586,698.34	383,913,121,207.10
少数股东权益	203,139,957,202.10	206,572,785,461.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3,712,543,900.44	590,485,906,668.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5,605,451,651.73	1,268,780,243,679.89

公司负责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0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42,540,504.47	16,616,656,159.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74,238,779.51	1,325,835,065.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44,302,644.76	310,968,525.47
其他应收款	12,861,738,568.89	933,601,415.9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340,315,384.93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109,152,083.32	18,196,750,652.34
其他流动资产	64,228,419,026.34	22,188,889,033.56
流动资产合计	106,460,391,607.29	59,572,700,851.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532,945,436.94
长期股权投资	217,473,821,877.54	231,958,094,206.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75,464,008.30	3,200,183,173.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4,732,667,682.46	25,312,445,086.65
在建工程	1,532,872,423.94	1,492,850,366.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7,521,849.45	15,869,153.70
无形资产	422,802,477.39	430,151,528.4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0,068,392.59	630,068,39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071,138,170.32	174,496,751,279.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056,356,881.99	438,069,358,624.65
资产总计	514,516,748,489.28	497,642,059,476.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2,150,000.02	2,001,433,055.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4,360,908.33	1,114,208,440.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3,678,168.62	117,776,793.81
预收款项	2,095,830.00	2,449,959.92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65,311,388.78	65,341,302.60
应交税费	2,095,308,891.14	343,516,859.87
其他应付款	1,060,754,526.89	1,469,283,287.9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22,185,305.77	29,205,844,895.17
其他流动负债	-	3,063,568,891.20
流动负债合计	31,515,845,019.55	37,383,423,48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182,100,000.00	71,035,107,696.00
应付债券	89,504,167,353.11	89,125,898,994.45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4,229,423.08	2,923,156.27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2,192,901.03	72,286,01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1,930,905.14	1,136,009,767.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924,620,582.36	161,372,225,632.64
负债合计	207,440,465,601.91	198,755,649,11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171,613,501.31	212,171,613,501.31
其他权益工具	3,989,056,603.78	9,972,641,509.4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3,989,056,603.78	9,972,641,509.44
资本公积	7,715,431,515.54	9,836,192,779.7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380,546,127.73	405,375,895.9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2,369,883,287.27	32,369,851,717.80

未分配利润	50,449,751,851.74	34,130,734,95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7,076,282,887.37	298,886,410,35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4,516,748,489.28	497,642,059,476.32

公司负责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194,752,683.41	70,748,052,015.51
其中：营业收入	64,953,879,276.11	70,415,622,413.24
利息收入	239,742,038.27	329,249,054.31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31,369.03	3,180,547.96
二、营业总成本	49,893,327,930.03	47,526,737,269.13
其中：营业成本	35,199,052,526.70	35,809,764,940.84
利息支出	12,727,373.34	38,267,213.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65,926.69	737,760.76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387,434,863.43	1,275,414,161.00
销售费用	126,743,367.76	114,625,299.84
管理费用	2,794,749,728.11	2,739,679,613.68
研发费用	315,300,774.91	161,773,437.54
财务费用	10,055,753,369.09	7,386,474,842.32
其中：利息费用	8,993,657,999.01	8,203,436,879.20
利息收入	356,551,454.75	354,579,443.87
加：其他收益	995,250,742.78	1,077,811,213.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43,669,678.38	7,374,992,90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33,145,072.44	4,905,418,102.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	—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5,720,872.90	-301,330,132.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340,605.08	-305,771,184.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76,091.91	-34,016,355.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46,751.40	2,723,522.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932,348,285.67	31,035,724,712.41
加：营业外收入	114,475,742.40	153,734,690.81
减：营业外支出	281,203,130.36	652,188,899.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65,620,897.71	30,537,270,503.40
减：所得税费用	7,928,680,518.13	4,899,514,17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6,940,379.58	25,637,756,328.2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6,940,379.58	25,637,756,328.2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90,228,658.64	15,394,344,918.2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6,711,720.94	10,243,411,409.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48,877,507.36	3,029,901,920.2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97,730,970.76	950,408,375.6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640,867.97	-310,829,188.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525,494.30	622,606.12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358,960.64	-3,693,586.4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733,379.40	-307,758,207.7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23,033.63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1,964,090,102.79	1,261,237,563.60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068,319.64	56,774,475.9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974,915.97	-2,746,682.11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1,768,125.93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80,839.58	-64,787,973.9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700,556.58	-4,045,412.43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0,096,389.27	1,276,043,156.13
（9）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1,146,536.60	2,079,493,544.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985,817,886.94	28,667,658,248.5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87,959,629.40	16,344,753,293.8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97,858,257.54	12,322,904,954.67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965,084.12	9,726,676.72
减：营业成本	4,944,776.91	8,120,149.82
税金及附加	53,228,629.34	49,229,830.6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114,958,495.33	992,972,904.80
研发费用	61,143,508.57	34,621,108.50
财务费用	3,144,128,310.05	3,400,479,377.04
其中：利息费用	3,162,252,056.01	3,443,916,612.60
利息收入	23,323,057.43	67,739,159.96

加：其他收益	798,008,447.05	778,706,75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36,721,658.22	16,060,902,45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4,139,000.00	594,381,928.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650,921.21	30,230,997.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1,350.87	-779,059.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80,871,039.53	12,393,364,452.61
加：营业外收入	95,457.12	33,437,175.54
减：营业外支出	251,000,000.00	170,032,337.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29,966,496.65	12,256,769,290.97
减：所得税费用	2,460,483,723.33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69,482,773.32	12,256,769,290.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69,482,773.32	12,256,769,290.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514,073.50	-156,588,081.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39,373.61	-156,588,081.9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39,373.61	-156,588,081.9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4,699.89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5,974,699.89	—

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544,968,699.82	12,100,181,209.06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412,527,953.59	73,915,167,428.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20,567,249.84	360,882,902.8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00,000,000.00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4,684,619.86	205,185,921.1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012,000,000.00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6,390,134.90	3,214,821,168.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2,490,531,941.52	2,222,411,933.25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981,567,400.03	79,918,469,353.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49,468,118.99	30,071,270,578.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40,087,459.31	-155,134,470.2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02,733,581.90	-353,409,329.0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5,000,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4,352,029.49	7,206,827.5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50,719,974.41	4,745,247,91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47,223,969.65	13,555,254,31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7,206,893.04	3,616,376,83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56,149,944.37	56,486,812,67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25,417,455.66	23,431,656,678.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74,656,420.30	30,669,078,293.1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50,263,379.22	2,364,702,976.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6,773,306.58	47,923,50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654,768.48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54,093.24	61,364,486.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18,501,967.82	33,143,069,26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028,377,410.23	28,278,557,649.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05,363,484.61	53,469,883,294.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756,612,150.70	2,849,975,040.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2,812,968.31	34,952,629.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43,166,013.85	84,633,368,61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4,664,046.03	-51,490,299,349.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43,294,693.68	6,134,684,315.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43,294,693.68	6,014,684,315.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307,185,100.38	119,344,071,861.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94,704.52	23,810,855.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677,374,498.58	125,502,567,033.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272,663,160.62	63,543,236,760.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70,321,388.74	13,796,096,397.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75,377,512.44	1,696,234,987.0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7,937,487.98	5,101,078,17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50,922,037.34	82,440,411,33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26,452,461.24	43,062,155,70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0,592,964.48	827,455,53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77,798,835.35	15,830,968,568.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17,257,523.42	38,547,494,019.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95,056,358.77	54,378,462,588.21

公司负责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27,476.03	847,153,05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27,476.03	847,153,053.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422,039.37	119,046,767.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910,212.39	152,912,45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170,208.77	659,931,33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090,311,363.83	660,271,747.20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813,824.36	1,592,162,30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886,348.33	-745,009,250.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949,513,803.67	16,120,158,302.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00,805,261.85	6,031,729,91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01,208.00	1,008,328.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945,436.94	2,7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93,865,710.46	24,852,896,54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422,189.22	1,116,515,12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298,000,000.00	31,31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90,022,189.22	32,430,515,12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56,478.76	-7,577,618,581.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00,000,000.00	41,997,712,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00,000,000.00	42,117,71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48,118,060.06	27,576,404,104.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7,032,648.37	6,290,849,569.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0,922,119.24	65,835,24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46,072,827.67	33,933,088,91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6,072,827.67	8,184,623,58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4,115,654.76	-138,004,247.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16,656,159.23	31,576,101,72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42,540,504.47	31,438,097,479.01

公司负责人：雷鸣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曾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红心

